

#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一次会议 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十一次会议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方式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，并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应参加会议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会议董事 9 人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张研董事长主持，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## 一、审议通过《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8 日